

辽宁省水利厅关于恢复 2019 年第二批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知识考试的通知

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

随着辽宁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省水利厅决定恢复 2019 年第二批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知识考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对象

考试对象为辽宁省 2019 年第二批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新申请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能力考核合格且已完成缴费的考试人员。

二、考试安排

1. 考试时间

（1）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 类）考试时间为 9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

（2）项目负责人（B 类）考试时间为 9 月 12 日下午

13:00-15:00。

(3) 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考试时间为9月12日下午16:00-18:00。

2. 考试地点

东北大学沈河校区(沈阳市沈河区文化东路89号)

3. 缴费安排

疫情期间为减少人员聚集,东北大学采用网络缴费形式收取考试费用,收费标准为100元/科,缴费恢复时间从9月1日起至8日截止(缴费方式见附件1缴费须知)。

4. 信息查询及准考证打印

参加考试人员缴费后,自9月9日起至11日,可在东北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网站(<http://sce.neu.edu.cn/>)通知公告栏查询考场安排。参加考试人员须在考试前按准考证模板(附件2)准确填写准考证信息(含考场号和座位号),并打印出来作为参加考试凭证。

三、相关要求

1. 安全生产知识考试采取闭卷笔答形式,考试时间120分钟,成绩60分及以上为合格。

2. 参加考试人员须至少提前一个小时到校,听从考务人员安排有序入校。入校后须扫描“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扫码结果呈现绿码,并经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候考区域。

3. 根据东北大学疫情期间防控工作要求,在8月28日

至9月12日期间出省和密切接触确诊感染新冠肺炎或未解除隔离观察人员的参加考试人员不允许进入考场，如因以上原因未能参加考试，不退还考试费用。

4. 参加考试人员须认真阅读、填写并遵守“辽宁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考试疫情防控承诺书”（附件3），并加盖企业公章。

5. 参加考试人员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承诺书进入考场。参加考试人员须自备黑色字迹签字笔和一寸彩色证件照片1张（制作证书使用）。

6. 考试期间禁止随身携带任何通讯器材，请考生主动配合考务人员审核，对严重扰乱考场秩序、作弊、拒不服从考务人员安排行为的，取消本次考试成绩及3年内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申报资格。

四、联系方式

辽宁省水利厅

联系人：方 亮

联系电话：024-62181151 13998826916

东北大学

联系人：王 冉

联系电话：024-83687663 15940078455

附件：1. 缴费须知

2. 准考证模板

3. 辽宁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考试疫情防控承诺书

辽宁省水利厅

2020 年 9 月 1 日

（此件公开发布）